

电子提货单正式并轨运行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了配合提货单电子化工作的进行，根据相关部门的工作部署，现通知各位客户自 2020 年 12 月 14 日开始大通航（天津）物流有限公司代理的所有货物提货流程按照电子提货单流程处理（提供纸质 D/O），其中分拨、私人物品、进口退运、冷柜、过境联运货、危险品等特殊情况仍按原有流程操作。

客户可登录“天津港电子商务网”(<https://www.tjgportnet.com>) - “电子提货单” - “帮助中心” 下载操作说明（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获取），如有疑问请致 25701296 或关注天津港电子商务网服务号实时动态。



天津港电子商务网
微信服务号



扫码获取 EDO 操作指南

大通航（天津）物流有限公司
业务专用章
2020 年 12 月 12 日